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劉美姝

電話：03-3322101分機7452

電子信箱：1004621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500257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735100E_1150025741_ATTACH1.docx)

主旨：請貴校踴躍參加社子國小辦理「桃園市115年環境教育教材推廣教育活動」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5年3月16日桃教體字第1150023144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學校及教師運用桃園市的環境教育教材及教育場所，讓學生在多元學習環境落實永續發展(ESD)導向的環境教育策略，結合閱讀教育與生態營隊等活動，促進學生對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環境保護更深入的理解與實踐，並提供學生參與各類環境教育活動機會以及在校園實踐創意及行動力。
- 三、本案活動辦理時間為115年4月起至115年11月13日止，有意辦理之各級學校依計畫說明提出申請，經審查核定後執行。
- 四、辦理內容以本市環境教育教材-環教繪本為教材或以本市環境教育場域，辦理環境教育教學活動或營隊，內容如下：
(一)環境閱讀跨域教學(閱讀與永續教育相結合)。

學務處

115/03/23 16:24



1150001826

有附件

(二)主題營隊(結合地方特色與戶外教學)。

五、申請方式：

(一)申請時間：申請期限至115年4月2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二)申請文件：將申請暨審核表(如附件一)、申請計畫(如附件二)(含教學方案或活動計畫)及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三)，紙本經校長核章後(免備文)正本逕寄(送)本市新屋區社子國小教導主任張力仁收(地址：桃園市新屋區社子里社福路235號，信封請加註「環境教育教材推廣活動計畫」)，另電子檔請mail至kumadidi@ms.tyc.edu.tw(mail主旨請註明○○學校115年度環境教育教材推廣活動計畫)，俾利辦理初審作業。

(三)本計畫請於期限內寄送，逾期將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六、審查方式：由輔導團遴聘委員進行計畫審核，並依下列項目優先審酌補助：

(一)校內已有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檢附證書影本)。

(二)運用環教繪本或以本市環境教育場所辦理活動者。

(三)計畫(活動內容、教學方案、經費規劃等)符合本案要旨且明確傳達友善環境、永續發展、SDGs之理念，並確實可行。

七、有關本案申請與審查方式、經費補助與撥付等詳如附件，如有相關事宜請洽社子國小教導主任張力仁，聯絡電話：03-4772444分機21。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